

# 2023 年度广州市增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增城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一、评价项目概述

### (一) 项目背景

经局务会、局党组会审议同意后，我局依法按流程启动增江河东江河部分流域水上垃圾清洁保洁项目本期（2022 年 3 月 1 日—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开招标工作，采购预算根据《广东省城市环境卫生作业综合定额 2013》和区财政局的函复意见（4894205.00 元/年）并最终按评审意见（9764009.00 元，2 年）为准。

本项目实现了通过政府采购委托第三方企业完成增江河东江河部分流域（各保洁河段信息具体见表 1，位置见附图）水上各类生活垃圾、漂浮物、非景观性植物、杂草、枯枝树叶、动物尸体等垃圾的清捞、收集清运等任务，减少增江河东江河部分流域的水上垃圾，改善水质，维护生态平衡，切实保障居民健康和生活质量，同时，清洁河流还可提高城市文化形象和旅游吸引力，进一步美化城市形象和优化营商环境。

表1 本项目服务范围

序号	所属河流	河涌名称	河道长度 (km)	河道平均宽度 (m)	水域总面积 (km <sup>2</sup> )	迎水面边坡面积 (m <sup>2</sup> )	河道总面积 (m <sup>2</sup> )(水域面积+迎水面边坡面积)	运距 (km)	备注
1	增江	正果何屋村—正果拦河坝	13.16	173.19	2277794.09	1398.86	2279192.95	38	
2	增江	正果拦河坝—小楼吉支洲岛	14.54	203.47	2906565.22	51827.42	2958392.64	36	
3	增江	增江初溪拦河坝—石滩镇观海口	14.91	220.91	3278697.65	15092.65	3293790.30	18	该河段总面积为7236956.39m <sup>2</sup> ,其中东莞辖区3217234.85m <sup>2</sup> (按河道中心线分隔)
4	东江北干流	东江北干流:仙村(清源水厂取水口)—石滩段(增博大围终点)	16.48	243.92	4019397.99	323.55	4019721.54	18	
5	东江北干	东江北干流	10.19	189.54	1931361.89	0.00	1931361.89	16	

流	内河分支:田 心闸段—蛇 涌围西侧岛 尖								
合计		69.28	1031.02	14413816.84	68642.48	14482459.32	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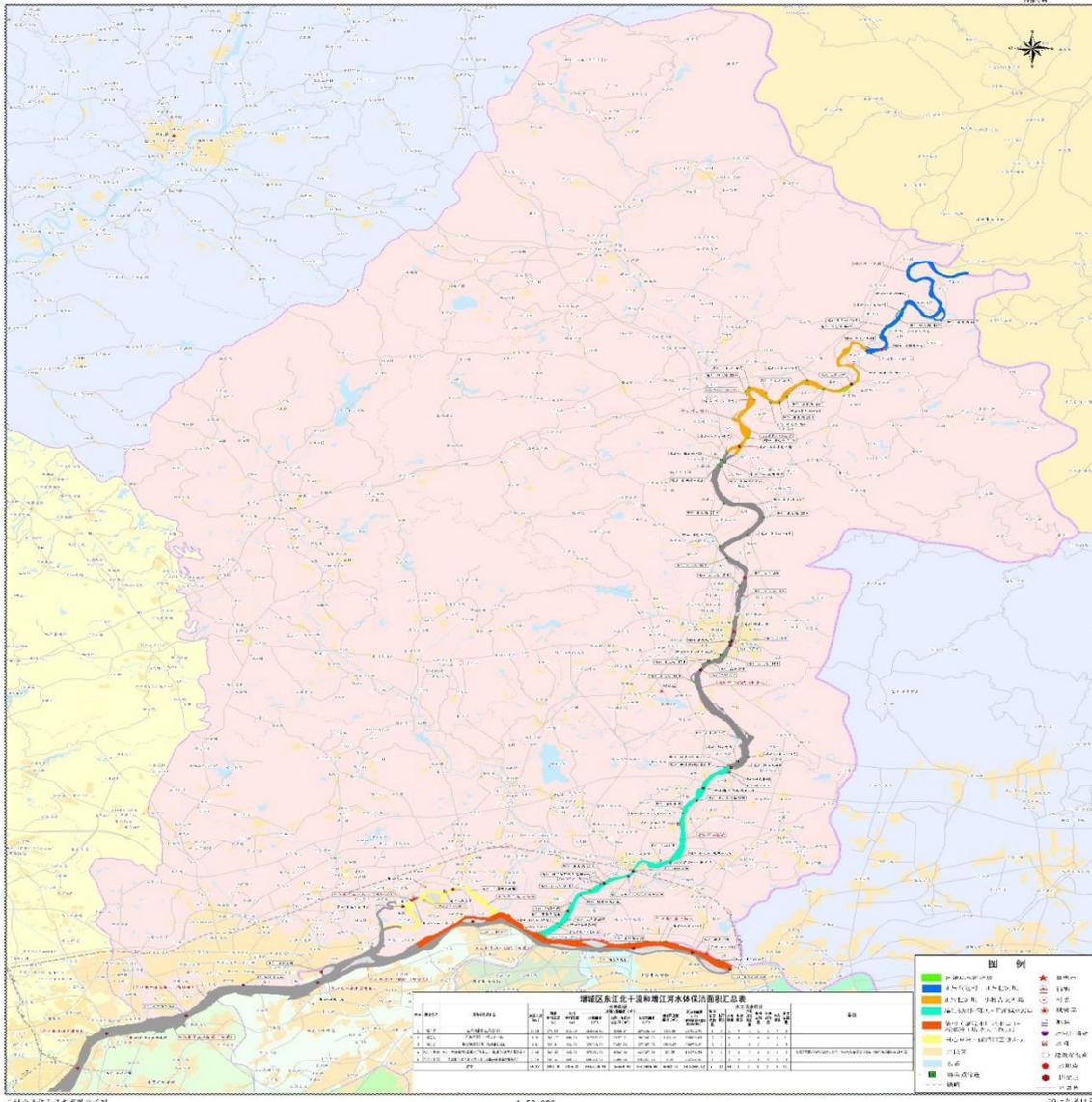
注：1、河道平均宽度=河道总面积/河道长度；

2、运距指招标文件中各河段拟选取的垃圾吊装点至广州市第六资源热力电厂的距离，实际运距以最终选取的垃圾吊装点的位置为准。

3、河道长度、河道平均宽度、水域总面积、迎水面边坡面积、河道总面积数据来源于《增城区东北干流和增江河水体保洁面积调查测绘项目》测绘成果。

### 附图一

增城区东北干流和增江河水体保洁面积分布总图



## （二）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立项依据为《广州市水域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条、十二条和《广东省城市环境卫生作业综合定额 2013》—H.1.8 水域漂浮垃圾清除打捞的有关规定。

## （三）项目绩效目标

1、对保洁范围内水上垃圾进行清捞保洁，应达到水面无垃圾漂浮、水岸无垃圾积累，并满足《广州市河涌保洁作业质量标准》相关要求。作业过程中清捞的垃圾应分类收集，垃圾、水浮莲等漂浮物应运输至政府指定的终端处置点处理。2、由现场管理单位安全运营水上垃圾清洁保洁工作，全年无安全生产事故。3、全年无重大信访投诉案件。

## （四）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2022 年申报项目 2023 年预算约 5000000.00 元，2023 年初下达区本级指标为 2193437.7 元，并经数轮调整最终为 1789113.4 元，全年资金安排落实 2248,865.91 元（区本级资金 1789113.4 元，上级资金 459752.51 元），我局每月对服务商的工作情况根据合同进行监管和评分，并按合同要求支付进度款，定期对合同进度款支出率进行监督，确保资金支付落实到位，本项目资金全年实际使用率为 100%。

## （五）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 2023 年累计保洁河流河长度约 25550.00 公里、面积约 3800 平方公里，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我局未接到关于运营方面的重大信访投诉案件，日常安全正常运营。

## 二、绩效评价概述

## （一）评价目的

1、根据财政部门对专项资金财政绩效评价的工作要求，对本项目相关性、效率、效果、可持续性以及综合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2、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教训，及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本项目的自主监督和管理，强化能力建设，为本项目可持续性发展方面提供建设性意见；3、为我局加强对本项目后续管理提供参考，同时，为区财政关于财政公共性支出的监管以及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等方面积累经验。

## （二）评价设计与实施

本项目评价设计坚持如下原则：1、规范性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2、客观性原则。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在项目评估中尊重客观规律，深入调查研究，不带主观随意性，讲求科学性；3、系统性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评价实施情况：项目日常运营需因区财政经费压减受到影响，但我局加强与有关部门的协调沟通，争取了相关支持，尤其是广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给予了大力（资金）支持，同时，采取了下调服务标准，优化服务内容等措施，通过业务监管指引，确保绩效指标目标科学合理，确保运行正常。

##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方法

根据财政绩效评价的有关文件要求，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包括过程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 4 个

一级指标，一级指标下设资金管理、事项管理、成本管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任务完成率、群众满意度 12 个二级指标，二级指标又细分为资金支出率、监管有效性等 12 个三级指标。（具体详见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比较分析法，将预期目标与实际结果进行比较，并以案卷研究、现场核验、满意度调查等形式开展绩效评价。评价标准主要为计划标准，即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 **（一）总体结论**

按照水上保洁治理有关工作要求，全年清理各类水面垃圾、漂浮物约 730 吨，水上生活垃圾、各类漂浮物有效治理率达 91.3%，切实改善城市环境，提高市民生活质量；推进水域保洁工作进入科学化、常态化、长效化的轨道，各项预期指标基本达成，目标合理，与绩效目标一致。

#### **（二）项目绩效分析**

本项目过程管理、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等主要指标设定情况及原因大致如下：

（1）生态效益指标：这是最直接的绩效指标，通过及时清理水上垃圾、漂浮物，积极推动水体的环境质量改善工作，保障水生生态系统的健康。

（2）质量指标：记录并统计保洁范围内清理的各类垃圾、漂

浮物的数量和清理率，这个指标可以反映保洁工作的实际成果和效率，是衡量项目成效的重要依据。

(3) 数量指标和：记录并统计保洁河流的长度和面积，确保水面得到定期且全面的清洁。这个指标可以保证保洁服务的持续性和广泛性，避免出现疏漏。

(4) 满意度：这个指标可以反映工作任务的完成率、保洁工作对社会的影响和公众的认可度，是衡量社会效益的重要标准。

(5) 成本管理：监控项目的成本支出，包括人力、物力、财力等各方面的消耗，确保在预算范围内有效完成保洁任务。这个指标可以评估项目的经济效益和管理效率。

设定这些绩效指标的原因是为了全面、客观地评价水上保洁项目的成效，既包括环境质量的改善、垃圾清理的量化成果，也包括服务覆盖面的保证，以及社会满意度和成本控制的管理效率。通过这些指标的综合评估，可以确保项目目标的实现和资源的合理利用。

#### **四、项目主要绩效或成功经验**

水域保洁是民生工作，增江河东江河部分流域水上垃圾清洁保洁项目属延续性项目，该项目实施全面提升人居环境，进一步提高市民们生活和生态环境质量，2023年，我区水域环境卫生整体质量在全市靠前，形成河道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洁净的美丽河湖新格局。

#### **五、存在问题或不足**

暂无。

## **六、相关建议**

暂无。